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魏妤戎
電話：(02)7736-6713
電子信箱：bebetter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德明財經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9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五)字第1122201070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（含行政規則）、修正對照表
(A09000000E_1122201070B_senddoc4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22201070B_senddoc4_Attach2.pdf、
A09000000E_1122201070B_senddoc4_Attach3.pdf)

主旨：「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延攬國際頂尖人才作業要點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2年5月19日以臺教高(五)字第1122201070A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（含行政規則）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（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>）下載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